

中共资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文件

资自然资党发〔2021〕18号

中共资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 关于成立营商环境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，乐至县林业局，市局各分局，机关各科室、直属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市创建一流营商环境动员部署会议精神，经局党组研究，成立营商环境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通知如下。

一、领导小组

组 长：张 帆 党组书记、局长

副组长：王才熙 副局长
柳正勇 副局长
蒋廷波 副局长
温章良 副局长
周忠前 副局长
蒋祖圣 副局长
李绍棠 机关党委书记
曾俊 总规划师
曾强 总工程师
李学彬 林业总工程师

成 员：各县（区）局、分局，机关各科室、直属单位主要负责人。

主要职责：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贯彻执行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《四川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，贯彻落实党中央、省委省政府、市委市政府关于营商环境重要方针政策、重大决策，安排部署、统筹推进全市自然资源领域创建一流营商环境工作，研究解决指标提升工作中存在的问题。

二、工作专班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、登记财产组、获得土地组、综合协调组、宣传报道和督查组、后勤保障组“一办五组”。

（一）办公室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行政审批科，由王才熙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李文武同志任副组长，具体承担营商环境指标提升行动工作的组织实施、统筹协调、信息报送、目标考核等日常工作。

(二) 登记财产组

登记财产指标提升组设在市不动产登记中心，由吴卫斌同志任组长，牵头承担登记财产指标提升相关工作。

(三) 获得土地组

获得土地指标提升组设在权益利用科，由陈林同志任组长，牵头承担获得土地指标提升相关工作。

(四) 综合协调组

综合协调组设在行政审批科，由李文武同志任组长，具体承担营商环境建设相关指标提升的统筹协调工作。

(五) 宣传报道和督查组

督导检查组设在机关党委办，由梁奎同志任组长，具体承担营商环境建设氛围营造、宣传报道、督促检查等工作。

(六) 后勤保障组

后勤保障组设在局办公室，由杨超同志任组长，具体承担综合会议、车辆调度、办公设备等后勤保障工作。



政府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营商办

资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1年5月25日印